**國立馬公高級中學午餐志願服務者召募簡章**

114年9月9日經午餐供應委員會決議

114年9月11日校長核定

為有效運用社會人力資源參與學校午餐事務，提升學校午餐供應品質、及行政效能，竭誠歡迎您加入學校午餐志工行列。

一、報名資格：中華民國國民年齡滿18歲以上、70歲以下身心健康，男性須役畢或免役，對學校午餐工作具服務熱忱與興趣，並願參與學校午餐志願服務之社會大眾。

二、報名方式：填具「國立馬公高級中學志願服務者報名表」，檢附身分證、最高學歷、志願服務、在學學生家長(親屬)等證明影本(另請攜帶正本驗後歸還)。

三、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接受報名至114年12月31日止。

四、服務項目：本校午餐供餐事宜。

五、服務時間：供餐日10：50~11：50、11：50~12：50。

六、甄選、訓練及福利：

1.報名初審合格者，送午餐供應委員會審定錄取名單，並於本校網頁公布。

2.經錄取者須接受2小時訓練課程；未完成2小時訓練課程者，取消錄取資格。

3.福利措施：

➀在學學生家長、親屬擔任志工，出席率達20個供餐日者，學生記嘉獎2次；出席率達30個供餐日者，學生記功乙次；出席率達50個供餐日以上者，學生記功乙次嘉獎2次。

➁提供服裝、工作所需物品、200萬意外險。

➂排班出席日數，每年未達50個供餐日，隔年不予聘任。

七、有意者請親洽澎湖縣馬公市中華路369號學務處陳永閶營養師06-9272342#332

**國立馬公高級中學志願服務者報名表**

填表日期： 　年　 月 　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姓名：身分證字號：出生日期：民國 年 月 日生理性別：□ 男 □ 女婚姻狀況：□未婚 □有偶 □離婚 □喪偶教育程度：□國中(以下)□高中職 □大專院校 □碩士 □博士 |  浮貼近期半身脫帽1吋照片(背後註明姓名) |
| 聯絡方式：住址：（□□□）巿話： 手機：緊急聯絡人： 關係： 手機： |
| 個人工作經歷：□ 退休人員 退休單位：□ 就業中：□工商 □軍公教 □專業人士 就業單位：□ 待業中 □ 家務管理 □其他： |
| 是否為本校在學學生家長、親屬□是 學生姓名： 班級： 關係：□否 |
| 志願服務工作經歷 | 服務年資 | 服務單位 | 服務內容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
以下由審核人員填寫

初核情形：□符合召募資格，文件齊全，送午餐供應委員會審定。

 □不符召募資格

初核人員簽章：